

闯入者

当代日本中篇小说选

北京出版社

闯入者

—当代日本中篇小说选

荀春生 李志勇 编

北京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共选择十一名日本著名作家战后（1945年至1965年之间）有较大影响的中篇小说十一篇。这些作品在日本文学史上都占有重要地位。作品细腻逼真，时代气息浓厚，感情真挚动人，在不同程度上真实地反映了日本战后社会生活的各个侧面，同时也展示了每位作家的创作风格和艺术特色，可资欣赏。

阅 入 者

Chuang ru zhe

——当代日本中篇小说选

荀春生 李志勇 编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马池口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0印张 237.000字

1983年3月第1版 1989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650

ISBN 7-200-00352-2/I·56

定 价：4.25元

前　　言

这本小说集的出版，可以说是中日两国文学青年在文化交流方面的一次合作。说起它的原委，倒也有趣。在我教授的日本留学生中间，有几个很有才华的研究生，也是很热爱文学的青年。我开设的又是翻译课程，这样，课上课下，饭后茶余，大家的话题自然总少不了对文学和翻译的探讨。到了高年级的时候，学生们开始试着向日本读者介绍中国的现代文学，象高晓声的《陈奂生上城》以及台湾作家陈映真的作品等，后来都陆续在日本国内的报章上发表了。收获的喜悦是不言而喻的，但它的意义却不仅在于个人学业上的进步，更重要的是新一代风华正茂的青年开始为中日友好和文化交流放光发热。这给了我一个很大的启示。

记得有一次，我和学生们谈起了日本文学的现状。他们问我：“中国人对日本现代文学有什么认识？”说实在的，我答不上来。一则是没有做过专门的研究和调查。二则是十年动乱的鸿沟隔断了一切中外文化交往，莫说一般人，即或我们这些以日本语言为专业的教师，对日本现代文学又有多少真切的了解呢？近七、八年来，文学翻译事业日渐繁盛，日本的文学作品已有相当数量被介绍到中国来了。但从整体来看，总有些零乱混杂之感，所选译的作品也是瑕瑜互见，很难令一般读者摸准现代日本文学的脉搏。基于这种考虑，便萌生了组织日本研究生编这本小说集的想法。目的当然是想比较准确地反映一下日本文坛的概貌。

DP79/68

我的这个想法得到了这些研究生们的热烈响应。经过几番认真的讨论，确定了几个选定篇目的原则：一、以年序为系统，从战后(1945年)选编到六十年代。每一历史时期选一二篇典型的代表作。二、入选作家须是名家，入选作品须是名篇，即作者和作品要在日本文学史上有肯定的评价和一定的地位。三、兼顾不同的流派和风格。

按这个原则，我们选出了近二十篇作品，又送外文局等单位的日本专家听取意见。承蒙他们的热情指导，最后确定了目前这些篇目。因此可以说，这本小说集是这些研究生按照他们的欣赏习惯和审美观念编选的，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一般日本人的民族精神和欣赏趣味。我作为组织者，也作为一名中国读者，首先通读了原著。坦率地说，其中有我很喜欢的，也有很不理解的，有的甚至令我感到奇怪：怎么会是名篇。但是不管我的思想如何，这些作品对一般日本读者来说，是被推崇为精品的。掩卷静思，我倒深感民族文化的差异。如果不能了解一个民族和一种社会，恐怕就不能真正理解她的文化。一部文学作品能够在一个国度里受到广泛的欢迎，除却思想的、社会的原因之外，民族性尤其是一个重要的因素。应该说民族文化是文学创作的带有普遍性的课题，也是我们研究和欣赏一个国家的文学首先要顾及到的。希望这本小说集能有助于中国读者对日本民族文化的接近和理解，这是我的初衷，也是最终的希望。

其次，关于这本书所选译的作品有多大的代表性问题，我想也有必要说明一下。由于参加选材的都是日本大学生，最后审定的又是文学方面的专家，这就不可避免地带有这一知识阶层的审美观和价值观。日本是一个教育相当普及的国家，几乎没有文盲，文学读物的社会市场是很广阔的。一部真正好的作品，其受读率几乎可以达到家喻户晓的程度。所以，在筛选篇目时，我特别强调了这个群众性，以至有些很为专家推崇的作

品也没有入选。当然，群众性并非衡量文学作品优劣的唯一标准，况且不同年龄，不同职业的群众都有着各自的价值观。但一部作品为社会上的大多数人所欢迎，总有它一定的道理。所以，我们在确定篇目时，除了着眼于文学价值以外，还特别强调了为一般日本大众所熟知、所承认这一点，尽量避免局限性。此外，日本的文学创作优势一向是在长篇，而我们所编选的恰恰是中短篇，因此，就介绍日本现代文学成就而言，恐怕也只是九牛之一毛罢。我们把这个集子奉献给广大读者，可以使读者了解到这就是一般日本人心目中的日本文学，这一点是可以相信的。

翻译是艰辛的创造，一个外国人从事外译汉的工作尤其如此。这些有才华的日本青年为此倾注了全部精力和热情，他们说：“这是我们留学中国最有成效的学习，也是最珍贵的纪念。能为日中文化交流做点贡献，真是太高兴了。”这话说得很对。我们中国青年也是怀着极大的热情投入这项工作的，大家互相交流，互相切磋，称得上是译坛中的一段佳话。

本书在选材翻译过程中得到了有关日本专家的指导，还得到了郑万鹏、沈小南、朱竹等同志的帮助，在此一并致以谢忱。

荀春生
1987年3月于北京语言学院

目 录

废墟上的耶穌	石川淳(1)
维扬的妻子	太宰治(12)
闯入者	安部公房(34)
在山脊上	北杜夫(61)
恐慌	开高健(75)
地歌	有吉佐和子(114)
饲育	大江健三郎(147)
寄语	柴田翔(187)
越后·筒石·亲不知	水上勉(236)
樱田门事变	司马辽太郎(271)
许愿	三岛由纪夫(298)

废墟上的耶稣

石川淳 著
及川胜洋译

【作者简介】 石川淳 日本现代作家，1899年生于东京，1920年毕业于东京外语学校（即现东京外国语大学）法语专业。1924年任福冈高中法语教师。后因涉嫌左翼学生运动，辞职去了东京。这期间从事法国小说的翻译工作，颇受法国象征主义文学的影响。

1935年在他36岁时，发表了处女作《佳人》。接着又发表了《苇手》、《普贤》等小说。其中《普贤》获芥川奖，从此确立了他的作家地位。他的作品具有向旧文学传统挑战、改革和开拓新领域的鲜明特点。

在左翼运动的低潮时期，作为一名在压抑的现实生活中苦闷彷徨的知识分子，作家以象征性的笔法为武器，尖锐地批判社会，强烈地提出自己的信念。这形成了作家日后的创作风格。在战前的军国主义统治时期，他发表了长篇小说《白描》（1939），短篇小说《曾吕利咄》、《一休咄》、《张柏端》等，以影射的笔法，主张人的精神自由，以超然于现实的形式与军国主义的逆流抗衡。同时他还发表了优秀的长篇评论《森欧外》及《义贞记》等历史小说，评论文集《文学大概》等。日本战败后，作家的创作势如泉涌，发表了一系列中短篇小说，揭露战时战后的日本社会的黑暗和混乱，描述了

战争给日本社会的传统习俗、观念的巨大冲击。

《废墟上的耶稣》即发表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不久。当时日本被美军占领，经济混乱，社会瘫痪。人们既无旧的价值观念，又无新的民主秩序。没有是非，没有信念，人生存在的本能突出地表现在“野兽般搏斗”的黑市买卖上。整个日本社会正处于从废墟中重建的转折关头。作者把这一团糟的社会比喻为圣经中创世纪的混沌，通过一个衣衫褴褛，满身疮疤的少年形象，反映了社会的现实。同时，作家也暗示了这混沌的社会将要从这废墟中重新起步。

昭和21年7月的最后一天。炎日当空，尘土飞扬。上野车站架空轨道下的市场，比往常更加拥挤、混乱。这是一个从战争废墟上崛起的黑市，杂草丛生般布满了许多用苇帘子围起来的小摊子。摊子上零乱堆放着各种杂货，或悬挂着五光十色的衣料，多半则是卖小吃的摊子。被毒毒的日头晒得脸色发红的摊贩，流着油汗大声乱喊：“喂！快来买啊！只有今天一天啦！明天就没啦！”其间夹杂着女人的尖叫。官方已经宣布，8月1日，也就是明天，要强行关闭市场，所以黑市上空笼罩着一种紧迫甚至可怕的气氛。

即使没有这种情况，黑市上的人也是很粗野的，刚刚还发生过一场和警察斗殴的流血骚乱。一群群贪婪得跟动物一样的人只穿着一件薄薄的衬衣，透过衬衣显出文身花纹的是男人，胸部凸起的便是女人，你只能凭这一点来判断他们的性别，苇帘后面，摊主们摆出一副恶虎扑食的架势，将手中的碟子重重地砸在台板上，震得叮当乱响。于是那些饿着肚皮，站在摊前犹豫不决的人便像受了恫吓似的，不由自主地赶快从破旧的裤兜里掏出皱巴巴的烂钞票递过来。这是摊贩们谙熟的一套做生意的

功夫。而顾客们也一样，红着眼不顾一切地一气吞掉脏碟子上的食物。一场买卖就象一场动物搏斗，霎时间便完成了。无论吃多少，卖多少，在双方都满足地伸开懒腰，抬头望天的时候，他们发现日头正毒，凉风看来一时刮不起来。

一个摊贩把变了质的沙丁鱼放在不知从哪儿弄来的镀锌板上吱吱地煎着，散发出难以忍受的气味。可是这非但没有令人躲避，反倒激起人们的食欲，肮脏不堪的人群象苍蝇般围着那个摊子，真正的苍蝇却只好在四周嗡嗡地绕着圈子乱飞乱撞，不敢靠近来。鱼油和人的汗水混合成的酸臭气味向下风头紧挨着的另一个小吃摊飘去。

那个摊子前空落落的，一时没有顾客光临，只有女主人守着一堆黑乎乎的圆东西，上面落满了苍蝇，从外表看不清到底是什么，只听女主人吆喝着：“喂，刚煮好的饭团子！热乎乎的饭团子，新鲜的，十块一个！”大概那东西就是米饭团子吧，黑黑的是紫菜，但不是那种脆生生、水淋淋、又鲜又嫩的紫菜，而是枯叶般焉了的。从各个裂缝处露出了白白的米粒，倒是名副其实的大米，不过干巴巴、硬邦邦的，看来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冒出热气来的。倒是在这位女摊主身上，有着刚煮好的米饭那股丰饶的气息。说不上她有多大年龄，反正还年轻。丰腴的身体，被太阳晒得发热的皮肤上，汗毛间隐约看得见毛细血管的扩张和血液的流动。她伸展开精力充沛的肢体，摇晃着一对乳房，又把白裙子拉得高高的，坐在凳子上，毫无羞耻地翘起裸露的大腿，这个姿势仿佛是在自我挑逗，虽然恬不知耻，甚至显得丑恶，却洋溢着强烈的生命力，而且似乎除了这样之外，也没有别的更自然的姿势了。人的生理本能就是这样以原始的冲动表现出来，让人感到健康的道德不是别的，就是淫荡！又叫人觉得肉体也是一种光源，光芒四射，眩人眼目，相形之下白昼的阳光也褪了色。她间或也高声叫卖，但声调和

那些走江湖的不一样，声音自然还带着一些稚气，“喂，刚煮好的饭团子，十块一个……。”

这时候，卖沙丁鱼的摊子那边发生了骚动，响起一迭连声的斥责和咒骂：“呀！这个脏东西，混蛋！”“别碰我！不许挨近！”，“滚！快滚！”一个穿短裤和军鞋的男人，大概是市场的巡视员，匆匆跑去，用赶狗般的声气破口大骂：“给我滚！又来了，脏得叫人简直不敢碰。下次再看见你，非揍死你不可！”话音未落，从摊子里，不，几乎是从人们叉开的腿下，忽地钻出一个少年来。如果我们仅用“男女老少”这个概念来判断的话，只能说这是个男孩，看得出他确实是一个生物，可是谁也想不出该用什么语言来称谓他才合适。

他那副模样简直象一个周身裹着从垃圾堆里拾来的破烂衣衫的幽灵，迎风摇摇晃晃地站着，浑身分不清哪是一缕缕的布丝，哪是本来的皮肤。灰尘和污垢堆积成斑斑鱼鳞状，头上脸上全是叫不上名堂的脓疮，流出的脓血被晒干，结成了酱紫色的疤，恶臭扑鼻。这使得那些闻惯了臭味的集市商人，甚至连穿着军鞋的大汉也都退避三舍，徒然高声叫骂着，却只管远远地弯下腰观望，倒象是被过路凶神吓破了胆似的丧家犬，远远地狂吠着。

实在说，当这个少年突然在路上出现的时候，四周的摊贩，过往的行人，一个个都吓得和那个穿军鞋的男人一样瞠目结舌，缩手缩脚。这些人虽然都很粗野，可是看来都共同被一种突然袭来的感觉所震慑，这感觉不是别的，正是恐怖。想必是人们忘掉恐怖已经很久了罢，虽则按年头数起来只不过是从昭和16年才开始，但从历史意义来说，倒相当于五千年前就开始了似的。特别是一踏进这战火废墟中兴起的黑市，再没有一个人会表现出前一世纪所遗留下来的那种皇民的卑怯，无论谁都好象突然在这块土地上冒出芽，一下子长大成人了似的。

这些新造就的人就是今天、眼下、本地的特产。在这个黑市里活动的人，从道德、生活上看都是些疯子、暴徒。他们既没有昨天，也没有明天。一味欺诈，愚弄别人，干着伤天害理的勾当，从来也不担心老天爷的惩罚。对他们来说，根本没有什么皇历要尊重，所以无所谓今天是几月几号；也根本没有什么法律要遵守，所以无论什么管理制度全是扯淡。他们公然兜售着落满灰尘的违禁品——走私的黑货，侵吞的财物。连使用的货币还依旧是官方粗制滥造的钞票。由此可见，这批应运而生的人，他们的生活状态和意识形态并没有超越现实社会，贪得无厌的赢利心理，尔虞我诈的火热交易，这一切都一如既往，继承了上一世纪的传统。就在这样一个忙碌钻营，臭气熏天的黑市里，突然冒出一个少年，他的肮脏、臭味、黑得发亮的肢体，即令那些最胆大妄为的贱民们，也象从镜子里看到了自己的丑陋一般，吓得颤抖起来。

不过，尽管这少年衣衫褴褛，丑陋异常，但他的举止却不像叫花子，不象小偷，也不象病人或疯子。他身上的气质使人朦胧意识到，在某种情况之下他会成为强盗，杀人犯！他的那张布满血痂的面孔还算端正，脊梁直挺，肩背上的肌肉竟然特别强健，看样子不会超过十五岁，正处于生长发育时期，长手大脚，肢体显出孩子特有的柔软。他骄横地挺起胸，对周围看热闹的人视若无睹，毅然地昂首前方，不慌不忙，象演员登上舞台一样从容走去。那一副沉着的派头，倘没有坚定的信念，是决做不出来的。他从哪儿来？要到何处去？谁都不知道。但是，在这个由来历不明的人群凑集起来的闹市上，在这熙来攘往的人流中，好像唯有他一个人有着明确的目标，迅疾地走着。这引起了众人的惊异。即或这是一场白日梦，少年一下子消失得无影无踪，人们也不会更感到吃惊的。

就在大家以为少年快要走开去而松了一口气的当儿，却发

生了意料不到的变故。只见那少年猛一折身，闪进了卖米饭团子的摊子，不知从哪儿掏出了一张崭新的钞票，然后抓起一个落满苍蝇的米饭团，连苍蝇咬了一大口。动作之快，似迅雷闪电，任何人都制止不及。等女主人清醒过来，叫着要站起身时，一个米饭团已被吞完了。紧跟着又以同样敏捷的动作，向正要起身的女主人扑去，把她按在凳子上，像咬米饭团子似的，使劲抱住了她肥嫩而赤裸的大腿。外边的人都听见了少年的脸和她的腿骤然相撞而发出的奇异声响。那女人惊叫道：“干吗？你这畜生！”要甩开他的搂抱，可少年死不松手。穿军鞋的男人又跑过来，这回手里擎着一根细竹棍，附和着女人骂着“畜生！畜生！”却不下手分开两人。看来还是怕少年的疮疤，只是抡着竹棍，劈里啪啦地在空中挥舞。女人和少年扭作一团，互相揪扯着，踉踉跄跄到了外面。双方一使劲，都站不稳脚，恰巧向着我站的这个方向倒了过来。其时，我刚从一个卖糖的贩子手里买了一包藏在油罐里的香烟，点上火，正要吸。

霎那间我赶快做好截住这一团倒过来的肉块的姿势，不然的话，我会被压倒的。那一团肉块由少年和女人的身体组成，我立刻作出判断，要抱住触手柔嫩快感的那一块，而放弃污垢、疮疤，还可能有虱子的那一块。说起来羞愧，刚才我已经对女主人的大腿盯得出了神，想入非非，只是缺少少年的大胆和鲁莽，不敢公然去抱。现在天赐良机，正好可以幸运地满足我卑鄙的欲望。于是我刻薄地推开少年的身体，努力去抵住那女人的背部。结果，我却受到了居心不良的惩罚，不仅没能抵住她的脊背，反而被她敦实的臀部狠狠地撞翻在地。

等我忍住疼痛，捂着擦伤了的胳膊和膝盖抬起头来时，那少年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而那女人却气势汹汹地瞪着我。穿军鞋的男人也挥着竹棍，威胁似地站在一旁。原来，刚才我的未扔掉的香烟烫了她的后背，把她的衣裙烧穿了一个焦洞。我扫

视四周，遇到的尽是敌视的目光，饱含着沉默的愤怒，好象刚才抱住女人大腿的是我本人（其实我确实可以算作那可耻行为的同案犯）。我脸红了，害怕了，我不知道他们会怎样处置我。三十六计，走为上计，我瞅了个空子，照准人墙中的薄弱部分撞去，没命地冲出了市场。

黑市的地盘很窄，外边就是有电车轨道的大街，跑到那里，回头看没有人追来，这才喘了一口气。行人纷纷向我投来疑问的目光，反顾自己，这也难怪，从头到脚一身泥土，手足四肢血迹犹在，此时我的脸上必定还留着贪婪和恐惧构成的奇特表情吧。我从小虚荣心就特别强烈，总是装得很体面。即使在今天这样的污浊的黑市里混，那样垂涎着卖米饭团的女人，也决不肯把猥琐的神态形于声色。可是黑市上的遭遇却暴露出另一个自我来，我比他们当中最卑鄙的人还要无耻一百倍，贱民中最卑贱的便是我自己。我怕那刺眼的阳光和行人的注视，然而虚荣心啮咬着我的心，更令人烦恼。

我弹去灰土，擦干血迹，重新结好松开的鞋带，尽量摆出若无其事的样子走起路来。可是我再也无法从容自在了。想起来也奇怪，刚才那个少年为什么能够那样气宇轩昂地在黑市的恶棍们中间穿行呢？他有一种令人生畏的尊严，仿佛他是从天堂或地府里被派到这块新开拓的土地上来，宣布自己是这里一切浑浑噩噩过日子的人们的救星。这些不承认法律，除去被人污辱的经历而一无所有的下贱人，谁又愿意帮助他们呢？是的，听说救世主总是在低贱卑微的众生头上显圣，越是无法无天的人，神越是愿意拯救他们。所以，那少年或许是来执行神子的使命。他是基督吗？我不知道。但他大概是耶稣，这无可置疑。黑市的人²一般都不爱讲话，而他更沉默寡言，一字不吐。大概是体现“行动就是语言”的意思吧。而他的那些行动，一一都是命令。给我沙丁鱼。让我吃米饭团。我要抱女人的大腿。如此

等等。既然都是命令，那其中一定有着凡人不可理解的喻义，有着神学的意义。总之，那少年的行为比得上拿撒勒的耶稣。假如有人仔细观察他的日常行止，记录下来汇成一篇，就会产生和“山上的训诫”相媲美的新说教集。想起他那非凡的风采，那一身由破衣烂衫、疮疤、脓血、可能还有虱子装饰起来的盛装，除非高贵尊严的王侯是不配穿的。平素，我也暗暗地热衷于打扮，尽管生不逢时，严重的物质匮乏满足不了虚荣心而常常苦恼，但我的一身衣着依然比不上他那套王侯的盛装。天哪！我的对手是耶稣！我和他竞争那个卖米饭团的女人，结果只受了一点擦伤，这实在算得幸运。我的心渐渐安宁了。

我使自己平静下来，站在广小路的十字路口等了一阵子电车。看光景开往谷中方向的电车一时半会儿来不了，便又开始步行，爬上了上野山。我打算从这儿穿过东照宫神社的院子，再绕到山下的大道上，走着去谷中。这本是我今天来这里的目的。

前些日子我因事去谷中，归途经过太宰春台的墓。那一带幸好没有被战火毁掉，一排排房屋还是原先的老样子。我穿过寺庙的大门，走近坟地，忽然起了扫墓的念头。其实我对经学是个门外汉，和太宰先生的学风毫无瓜葛，况且我并不喜欢这位太宰的人品。可据说春台的墓志铭是服元乔撰写的。提起这位江户时代诗文大宗服部南郭来，那可是我十分仰慕的。由于他带头普及具有潇洒韵味的中国诗，明和、安永以及天明时期江户的文坛上才风雅流行。太宰先生的墓既无恙，南郭先生的墓志铭自然也留存。然而，它虽然未被火烧掉，却会被人忘却。我今天就是专程来取拓本以广流传的。我随身带了一个包袱，里面装了取拓本用的纸墨和两块橄榄形面包。

当我爬上山，走到清水堂附近的时候，无意间一回头，发现了那个破烂衣衫和疮疤的少年。没错，正是他，离我二百多

米远，也向这边走来。因为我已经不是在黑市里闲逛，所以对他已经没有多少兴趣。况且奇怪的是，在这片宽阔荒凉的地方看来，他已失去了耶稣般的勃勃生机，倒象是一只觅食的野兽在蹒跚独行，又象圣经上记载的被恶魔缠体的猪崽子，直到今天仍旧在山脚下的泉水旁徘徊。我很扫兴，不再理会他，继续往前赶路。这一带已经没有摊贩，行人也很少，所以我这个人无论怎样容易见物思迁，也绝对不会因贪看女人的大腿而走错路的危险。

走到东照宫神社门前，我又无意识地回过头看，这一次大吃了一惊。那少年竟跟在我的背后，只有二十多米。这会儿他不是可怜的猪崽子，而是饿狼。眼里充满杀机，露出雪白的牙齿，脸色红得发紫，紧贴身的破衣倒竖，象真的狼皮。我憋住了气，心里明白，他在追踪我。为什么呢？是仇恨吗？素昧平生，打哪儿说起呀。是抢劫吗？我裤兜里虽塞着钱包，可所余无几。是要吮我的血吗？那可比钱更贫乏。可所有这些人的逻辑，在狼看来都是风马牛不相及的吧。不管是为了什么，敌手已经瞄准我，行将扑过来了，容不得我思索。

我故意不动声色地加快脚步，抢进神社院内。不见一个人影，林木稀疏，绝无藏身之处。阳光依旧火辣辣的，我身上渗出汗来。绕到拜殿后头，再下山崖，就是街道了。但已经来不及下去了。我的脊背感觉得出敌人快发动袭击的一股锐气，咬牙切齿的声音透过耳鼓刺激着我的神经。我被逼到一块草地上——正是最适宜流血的场所。我想，倘若我失神地喊叫或逃跑，准会完蛋。但不这样做，敌手也一准会扑过来，咬断我的咽喉。千钧一发，连回身摆出迎击姿势的时间都没有了。这时我手头只有一个小白包，里面是一迭普通的薄薄的白纸，我只能靠这个来抵御狼的利爪了。我陷入了一筹莫展的绝境。

终于在一棵最大的树旁，我下决心转过身去。刹那间，一

一团破烂衣衫包裹着疮疤、脓血、可能还有虱子，散发出臭气，扑到了我的身上。我抬手招架，胳膊被他咬住，白衬衫也给敌人的利爪撕破。我倒下了，拼命地和那堆肮脏的血块在地上滚，再也顾不得脓血、疮疤以及虱子了。在这场无言的拼搏中，我好不容易才反手抓住了他的手腕。那是一双强劲、灵敏的手，出乎意料，他的皮肤那么细腻，恰是十五岁少年的柔嫩肌肤。我用尽力气将他按倒。现在敌人在我的身下急促地喘息。我凝视他那张被泥、血、汗污染了的脸，忽然战栗起来。我看到的不是一张少年的脸，也不是狼的脸，更不是一般人的脸，而是一张活生生的被痛苦扭曲的拿撒勒的耶稣的脸！唔，他到底还是耶稣。

既是如此，他一定是给我带来福音的吧。我诚然是个一无所长的凡夫俗子，还有着在路上会迷惑于女人大腿这样的卑鄙的品行。唯其如此，大概我主耶稣便派福音使者来拯救我的吧。他将带给我什么呢？我的手脚一齐颤抖起来。趁这个机会，敌手挣脱了手腕，自下而上击中了我的下巴，我仰面朝天摔倒了。撕破的小包里的白纸和两块面包散乱地滚进泥里。少年飞快地拾起面包，又抓起一把泥土连同白纸摔到我的脸上，飞也似地跑走了。

过了好一会儿我才勉强站立起来。被咬、被抓、浑身伤痕累累。当我试图搓去裤子上的泥土时，发现口袋里的钱包竟不翼而飞。

第二天清晨，我又来到上野的黑市。大概是经历了昨天那一场无声的搏斗，墓志铭之类的文雅东西都抛到九霄云外了。我来这里只是为了再看一眼那张耶稣的脸，同时，坦白地说，顺便也再欣赏一下卖米饭团女人的大腿。

可是仅仅一夜功夫，废墟上的黑市就非复旧观了。官方终